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70

一、担保概述  
(一)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1.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合计人民币2,000,000万元,同意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人民币800,000万元,两期合计担保总额人民币2,800,000万元(包括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此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详见公司公告:2026-003、2026-021)

2.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Minera Esar S.A.(以下简称“Minera Esar”)在民生银行的债务提供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3.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分别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6100120260008570、36100120260008977),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在农业银行的债务提供合计人民币16,083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1.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赣锋锂电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赣锋锂电提供担保总额人民币435,000万元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详见公司公告:2026-003、2026-021)

2.公司于2025年9月与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租赁”)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J2025-190-QT-02),约定公司为招商局租赁下属全资子公司招商局源之海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之海储能”)在招商局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16,976.8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公告:2025-114)  
3.公司向招商局租赁出具《担保函》,同意公司为源之海储能的担保金额由人民币16,976.8万元调整至人民币32,000万元。  
4.公司于2025年11月与招商局租赁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易储旗下全资子公司永平等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永平等”)在招商局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17,462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公告:2025-136)  
5.公司向招商局租赁出具《担保函》,同意公司为永平等的担保金额由人民币17,462万元调整至人民币32,000万元。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一)Minera Esar S.A.  
1.基本信息  
Minera Esar是阿根廷的一家矿业和勘探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地为Palma 4 de Carrillo 54, Planta Baja Of. 7, San Salvador de Jujuy (4600) Argentina。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赣锋锂电持有Minera Esar S.A. 46.67%的股权,并在Minera Esar S.A.的管理委员会(Minera Esar的权力机构)享有51%的表决权,能够对Minera Esar形成控制。

2.主要财务指标  
Minera Esar近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6年3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总额	1,980,668,739.94	2,021,080,697.39
负债总额	1,384,041,295.29	1,343,988,839.09
净资产	596,627,444.65	677,091,858.30
营业收入	2026年度	2026年1-3月
营业收入	271,466,434.63	36,848,293.20
净利润	146,532,724.88	63,212,414.76

截至2026年3月31日,Minera Esar资产负债率为66.46%。

(二)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576129026E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袁州区大道2551号  
注册资本:317,557,466.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李尚高

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风电储能系统、相关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工业设计服务;锂电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拥有锂电池64.52%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赣锋锂电近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6年3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总额	2,296,206.05	2,438,963.34
负债总额	1,423,478.75	1,592,342.21
净资产	872,727.30	846,621.13
营业收入	2026年度	2026年1-3月
营业收入	1,099,917.09	254,329.23
净利润	43,338.00	22,911.17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赣锋锂电资产负债率为69.25%。

(三)源之海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驻马店市源之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9141007391A  
住所:新蔡县息县街道于大道和福瑞大道交叉口南100米路东1号  
注册资本:7,7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风电储能系统、相关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工业设计服务;锂电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间接持有源之海储能100%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源之海储能近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6年3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总额	34,710	38,573.00
负债总额	14,076	17,397.45
净资产	20,634	21,175.55

截至2026年3月31日,源之海储能资产负债率为49.12%。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债权人  
(一)公司为民生银行的担保合同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债务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Minera Esar S.A.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间:从该笔贷款发放日起至最终贷款到期满36个月之内自始。  
(二)公司与农业银行的担保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债务人: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与民生银行的担保合同之二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6年3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总额	12	-28.60
负债总额	-12	-28.60

截至2026年3月31日,源之海储能资产负债率为97.46%。

(四)永平等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永平等伟能储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28MA7EJK019F  
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永平县博南镇书香庭院9栋1单元1601  
注册资本:7,9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年1月3日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气设备安装;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蓄能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电力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材料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研究与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持有永平等100%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永平等近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26年3月31日 (人民币)
资产总额	29.918	39,646.14
负债总额	29.918	39,646.14
净资产	0.000	0.000
营业收入	1.013	1,141.32

截至2026年3月31日,永平等资产负债率为99.12%。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债权人  
(一)公司为民生银行的担保合同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债务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Minera Esar S.A.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间:从该笔贷款发放日起至最终贷款到期满36个月之内自始。  
(二)公司与农业银行的担保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债务人: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与民生银行的担保合同之二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1

一、公司变更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变更后的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如下:  
原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新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原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新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原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新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二、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原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使用不便,且原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位于老旧楼宇,存在安全隐患,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将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变更至上述新址。变更后的新址环境优越,交通便利,更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和员工的工作。特此公告。

三、变更生效日期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变更事项正式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变更事项。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网站、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表决行数的百分比
100	审议《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普通决议提案	√
101	《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普通决议提案	√
200	《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普通决议提案	√

二、议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  
(3)授权委托书见附表二。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欣  
联系电话:010-6827799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  
邮编:100039

五、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一、修订背景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修订内容  
本次修订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一)增加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条款;  
(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三)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四)增加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规定;  
(五)增加对信息披露的要求。  
三、生效日期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正式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变更事项。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3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7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3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7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6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尚高  
5.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石磊  
6.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决议事项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正达广”)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6年6月2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中正达广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投业务,并调整申购及定投起息金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中邮中证1-5年期企业债20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208 C类:007209	不开通
中邮中证非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086 C类:001087	开通
中邮中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类:019526	不开通
中邮中证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类:019627	不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8199	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C类:028413	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8408 C类:028409	开通

自2026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正达广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中正达广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时,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申购费率及定投费率不折扣,若折扣的原费率高于固定费用,则按费率孰低,不再享有费率折扣;首次申购、追加申购定投起息金额调整为1元起,具体以中正达广规定为准。  
二、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6年6月2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江海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中邮中证1-5年期企业债20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208 C类:007209	不开通
中邮中证非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086 C类:001087	开通
中邮中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类:019526	不开通
中邮中证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类:019627	不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8199	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C类:028413	开通
中邮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8408 C类:028409	开通

自2026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江海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时,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申购费率及定投费率不折扣,若折扣的原费率高于固定费用,则按费率孰低,不再享有费率折扣;首次申购、追加申购定投起息金额调整为1元起,具体以江海证券规定为准。  
二、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享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6月26日起增加陆享基金为以下适用陆享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范围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1-5年期企业债20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D	007202
2	华宝中证非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1086
3	华宝中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	007216
4	华宝中证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5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6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7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8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9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10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11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12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13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14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44
15	华宝中证红利低波动证券投资基金	007297

自2026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陆享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陆享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时,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申购费率及定投费率不折扣,若折扣的原费率高于固定费用,则按费率孰低,不再享有费率折扣;首次申购、追加申购定投起息金额调整为1元起,具体以陆享基金规定为准。  
二、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7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  
(3)授权委托书见附表二。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欣  
联系电话:010-6827799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  
邮编:100039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七、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2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7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  
(3)授权委托书见附表二。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欣  
联系电话:010-6827799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  
邮编:100039

## 富安达科技投资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富安达科技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二〇二六年一号)全文及其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于2026年6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fund.csmr.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30-6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充分了解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 富安达科技投资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富安达科技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二〇二六年一号)全文及其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于2026年6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fund.csmr.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30-6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者充分了解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

## 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日期:2026年06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001212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生效日期:2026-06-26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或9557330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6日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6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尚高  
5.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石磊  
6.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  
(3)授权委托书见附表二。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欣  
联系电话:010-6827799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  
邮编:100039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2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7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  
(3)授权委托书见附表二。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欣  
联系电话:010-6827799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7层  
邮编:100039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